**吉首大学研究生院**

**关于推荐湖南省第四届“优秀研究生导师和导师团队”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加大对立德树人成效突出的优秀研究生导师和导师团队表彰宣传力度，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研究生导师队伍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湖南省第四届“优秀研究生导师和导师团队”评选的通知》，学校拟组织开展湖南省第四届“优秀研究生导师和导师团队”评选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服务需求、创新能力、培养质量为导向，避免“唯论文、唯帽子、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客观公平公正开展评审工作。

二、评选标准

优秀研究生导师主要围绕师德师风、科研能力、培养质量、育人成效等方面进行评审。优秀研究生导师团队主要围绕师德师风、团队规模结构、团队特色、培养质量、育人成效等方面进行评审。

三、评选推荐指标

本次评选推荐优秀研究生导师6人，优秀研究生导师团队（团队成员最少不低于3人，最多不超过8人）4个。

四、评选程序

1. 申报者填写表格，提交材料至培养单位。

2. 培养单位民主评选后推荐，签署推荐意见，提交研究生院。

3. 研究生院组织评审推荐。

五、材料提交

各培养单位于2024年4月23日前，将推荐所需材料纸质及电子版提交研究生院学位管理科。

联系人：张榜英 联系电话：0743-8561095

附件：1.湖南省第四届优秀研究生导师推荐表

2.湖南省第四届优秀研究生导师团队推荐表

3.湖南省优秀导师推荐汇总表

4.湖南省优秀导师团队推荐汇总表

                                                               吉首大学研究生院  
 2024年3月27日